



“四下基层”激发政法工作新动能



尹达 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人大常委会主任、州委政法委书记

制定赴8县市委政法委开展拉练调研方案。自觉将深入基层摸清摸准实际情况作为基础性工作，扑下身子“迎考”，沉到一线“解题”，有效激发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恩施、法治恩施的澎湃动能，推动基层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不断提升。

精选课题扎实推进。坚持示范带动、班子带头、全员参加，点题领衔的课题涵盖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着力打造县乡村三级综治中心升级版等重点领域。自今年4月以来，我们组织6个课题组，历时近5个月，先后深入全州8县市90个乡镇(街道)、200余个村(社区)及基层政法单位、县乡村三级综治中心开展调查研究，形成调研报告7篇。

破解难题落地见效。坚持以政法所能回应群众所盼，推动州、县、乡三级联动，把调研发现的39个问题清单化、项目化，逐一明确整改措施，完成时限，截至目前已整改31个，余下的8个问题正有序推进整改。对全州政法系统70余名县处级领导干部逐人建立问题清单，并与前期调研发现的问题联动整改。将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作为提升群众安全感的关键问题盯住不放，精准化解矛盾、精准处置警情、精准回访服务。

二、聚焦“三像”，现场拉练到一线

“现场办公下基层”是密切党群关系的治本之策，也是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的有效措施。我们坚持精准画像，现场会诊、现场开方，倒逼县市第一责任人、乡镇属地责任、村(社区)源头责任、行业部门主体责任和政法单位主体责任落地落实。

抓细“汇报亮像”这一前提。牢固树立“发现不了问题是失职，发现问题不解决是渎职”理念，县市

“四下基层”(即领导干部信访接待下基层、现场办公下基层、调查研究下基层、宣传党的方针政策下基层)是新时代实干兴邦的重要法宝。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结合前期调查研究掌握情况，深入基层、直面问题，通过对全州8县市委政法系统开展现场拉练，进一步传导压力、传递信心，激发干事动力，切实推动政法工作提质增效，以恩施之稳为全国之作贡献。

一、紧扣“三题”，调查研究到一线

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坐在办公室碰到的都是问题，下去调研看到的全是办法。我们坚持机关围绕基层转，工作围着提升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干，着力推动办成一一批民生实事，破解一批政法难题。

聚焦主题科学谋划。我们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在全党大兴调查研究的工作方案》要求，结合实际



宋建波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防范化解在诉前。

诉源治理是解决案多人少矛盾的有效途径。面对有限的司法资源，我们只有推进诉源治理，立足预防、立足调解、立足法治、立足基层，坚持调解优先，推动做实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专业性调解，才能从源头上减少诉讼增量。

二、中华传统文化对诉源治理工作的影响和启示

诉源治理本质上是中国治理文化、治理经验的赓续传承与创新。它植根于传统“和合文化”下的“无法”价值追求。“和合”是中华传统文化理念，倡导“贵和高中、善解能容、厚德载物、和而不同”的宽容品格，影响着人们的处世原则和交往理念。“无法”是中国传统法律文化的重要价值追求，在我国古代，发生纠纷时不主张通过诉讼方式解决问题，而是利用传统的伦理道德等观念来调节化解。

当前，在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的进程中，我们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和合”“无法”等治理智慧与诉源治理结合起来，推动社会治理从化讼止争向少诉无讼转变。“和合”“无法”是开展诉源治理工作的价值追求和理念表达，主张在社会矛盾纠纷化解过程中，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积极引导以和为贵、和美与共、和合共赢等价值理念，力争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化解在诉前，推动实现当事人息诉、少讼，努力接近“无法”的目标，构建更高质量的和諧社会。

三、抓深抓实诉源治理工作的路径探讨

不久前召开的全国调解工作会议指出，充分发挥调解基础性作用。人民法院是解决社会纠纷的最后一道防线，必须坚持“抓前端、治未病”，做到预防在前，调解优先，运用法治、就地解决，主动延伸职能推进诉源治理，推动提升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法治化水平。

坚持党委领导，构建诉源治理工作格局。诉源治理是一项系统工程，必须充分发挥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构建党委统率的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我们应坚持理念先行，大力推广“和合共生”文化理念和“调处息诉”法律观念，努力使社会各界理解、支持、参与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多元化解。健全工作机制，改变法院“单打独斗”的工作局面，争取党委统筹推进，明确目标任务和职责分工，推动构建权责明晰、运行规范、高效联动的诉源治理工作格局。狠抓督导检查，将诉源治理成果指标纳入平安建设考核体系，有效压实各方诉源治理工作责任。

坚持府院联动，加强诉源治理平台建设。推进诉源治理工作，必须紧紧依靠政府，统筹各类解纷资源，搭建多元解纷平台，推动共建共享共治，实现多赢共赢。我们应深化多元共治，推动司法行政、综治、信访等力量逐渐融入矛盾纠纷调处中心，有效整合社会各方力量，主动与重点行业主管部门和调解组织对接，不断扩大多元解纷力量，提升诉源治理实效。强化典型案例源头治理，针对交通



刘宏东 河南省焦作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锻造过硬队伍提升检察履职能力

机关是党绝对领导下的政治机关、法律监督机关和司法机关，必须把党的建设贯穿检察工作始终，为推进检察工作现代化提供坚强政治保证。我们构建上下联动、同向发力、一体推进的大党建格局，积极开展党建品牌创建活动，推动基层党建不断融合发展。

加强思想政治建设，筑牢意识形态阵地。思想政治工作是党的优良传统和政治优势，也是检察机关履行法律监督职能的重要保证。我们切实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领导干部实绩考核和检察工作考评内容，进一步加强检察人员价值引领、思想引导和心理疏导。

选优配强“关键少数”，充分释放“头雁效应”。领导班子建设是依法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的重要保障。为加强基层检察院领导班子建设，我们通过统筹谋划班子调整，盘活干部资源，为队伍“舒筋活血”，推动干部选拔任用机制更加完善，交流轮岗更加畅通，担当作为氛围更加浓厚。

二、强化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为攻坚克难“提速度”

检察干警不仅要有扎实的业务水平，而且要有过硬的思想政治素质。通过持续不断的政治理论学习，进一步提升思想、增强本领。

培养年轻干部是一项长期任务、战略任务，必须常抓不懈，久久为功。我们开展年轻干部“英才养成”培养计划，搭建年轻干部政治历练平台，持续构建年轻干部“全链条”培养机制，分级分类建立优秀年轻领导干部库及优秀青年业务人才库，引导年轻干部在具体实践中增强本领，砥砺品质，改进作风。

市委政法委在汇报工作时直奔主题、直指问题，是什么问题就点什么问题，什么问题突出就重点聚焦什么问题。对回避矛盾和问题、大而化之的县市，推倒重来，直至把问题找准讲清、措施提实管用。现场拉练时，每个县市自查问题均不少于五个方面，涉及具体问题近二十个。

抓实“点”评画像。这一重点，明确要求现场点评不讲情面，拉得下脸面，提出的工作建议要有针对性、操作性强。州委政法委班子成员、部室负责人结合前期调研和平常掌握的工作情况，对8县市在统筹政法工作、维护政治社会稳定等方面列出问题清单，现场拉练指出问题一针见血，点评不拖泥带水，达到咬耳扯袖、红脸出汗的目的，强化“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和“把眼睛瞪得大大的”敏锐性。

抓好“总结成像”这一关键。始终坚持由州委政法委主要负责同志带队，班子成员、部室负责人和各县市政法、信访系统的主要负责人及县市委政法机关全体干部职工参加拉练活动。总评时着重讲存在的突出问题，深刻剖析病状和根源，对下一步工作提出明确意见和要求，达到既客观看待工作成绩，又正确看待差距短板、清醒看待目标任务，又坚定争先奋进信心，强化居安思危意识，巩固平安稳定大局的目的。通过精准画像和实在措施，让拉练真正成为一次“专家会诊”，成为政法工作破题解局的“金钥匙”。

三、把牢“三关”，解决问题到一线

只有把思想方法搞对头，认识问题才能站得高，分析问题才能看得深，推进工作才能把得准。我

们坚持严实标准，既锚定目标任务倒排工期，又紧盯短板不足及时推进，确保理论学习、调查研究、保障发展、检视整改一体融合、有机贯通、实在实效。

“整改关”一严到底。坚持问题当面交办，能立即整改落实的不推拖绕躲，不能立即整改落实的完善制度机制持续推进，原则上在一个半月内报送整改情况，州委政法委结合年度平安建设考评开展“回头看”，确保“后半篇文章”做实。利川、建始、巴东、宣恩、咸丰、鹤峰等县委书记主要要求参加本县市拉练活动，紧盯问题、紧贴实际、紧扣主线，亲自调度、亲自督办，亲自解决问题，切实做到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

“本领关”一抓到底。督促县委政法委充分发挥牵头抓总、统筹协调、督办落实的职能作用，跟学照做，见行见效，以政治督察、纪律作风督查巡查、干部协管协查为抓手，经常检视“政治信仰有没有动摇”“从警初心有没有改变”“能力本领有没有落伍”“工作作风有没有蜕变”“红线底线有没有触碰”，着力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新时代政法铁军，做到能堪重任、能扛硬活、能打硬仗。

“冲刺关”一打到底。以现场拉练为契机，带动全州政法系统始终不停步、不懈怠。截至今年11月底，全州共排查矛盾纠纷12000余件，有效调处率超过98%，牢牢守住平安稳定底线。同时，我们把法治化营商环境、岁末年初平安稳定等工作作为重中之重，推动谋大事、议大事、抓要事成势见效。将只有确保、没有力争的使命感，舍我其谁、用我必胜的使命感，不进则退、慢进亦退的紧迫感贯穿政法平安稳定工作全领域、全过程。

事故、物业合同等法律关系较为明晰的案件，充分发挥行业专业性调解组织的工作优势和资源优势，实行集中治理、分类推进。完善多元解纷平台，将退休法官、退休检察官等广大特邀调解员汇聚线上，让当事人“足不出户”就能享受在线解纷服务。

坚持分区分层、畅通诉源治理解纷渠道。诉源治理犹如筑坝抗洪，只有各类解纷力量特别是基层组织齐抓共管、各司其职，在前端疏导分流，才能把解决矛盾纠纷的最后一道堤坝筑得更牢。我们应主动参与基层治理，积极开展“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示范，加强与基层组织的对接，主动融入“无讼村(社区)”建设，促进“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推动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融合的解纷机制，推动调解平台进乡村、进社区、进网格，实现矛盾纠纷就地化解。

坚持诉讼分流，夯实诉源治理法治保障。我们要充分发挥人民法院司法保障作用，找准职能定位，不缺位、不越位、不错位，使审判回归到解决纠纷的最后一道防线。强化诉非衔接工作机制，加强与专业性行业性调解组织对接，对调解成功的案件及时予以司法确认。做实诉前调解工作，提升人民调解员业务水平和实务技能。树立“一个纠纷一个案件”理念，推动矛盾纠纷在一审庭审实质化解，尽最大可能实现案结事了。

推进诉源治理，是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内容。我们将充分发挥自身在诉源治理中的参与、推动、规范和保障作用，推动更多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为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维护社会长期稳定作出更多贡献。

四、严格协同正风、督察正气、机制正行、文化正心，为规范履责“筑基石”

良好的检察形象体现在检察干警将法治信仰、社会责任、为民情怀深植于内。为此，我们不断加强社会建设、作风建设、文化建设。

深化内外协同履责，探索创新监督新模式。健全完善检察机关党组与派驻纪检监察组沟通协调机制，持续用好定期会商、联合监督检查等制度，形成履责合力，构建纵向指导有力、横向凝聚有力、内外协同发力的监督格局。

创新完善监督机制，做深做实内部监督。探索开展集监督执纪、检查督察、案件管理于一体的效能督察，把能否坚持政治引领、强化政治建设作为首要标准，从数据指标中研判存在的问题。

聚焦“廉洁文化”建设，坚持崇清尚廉氛围。围绕“党旗红”“检察蓝”主线，开展“传承好家风，建设好家庭”等教育实践，选树推荐先进典型，完善容错纠错机制，以清廉支部引领带动履职，以清廉作风锻造过硬队伍，以清廉制度保障用权规范，以清廉文化浸润检察文化。

青少年是民族的希望，祖国的未来。当代中国青少年既是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亲历者、见证者，更是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生力军。近年来，广西监狱系统聚焦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积极履行未成年人矫治职能，多形式开展未成年人法治宣传教育，有效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犯罪，助力更高水平平安建设、法治建设。

一、强化监地联动，构筑未成年人保护共同体

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犯罪，是全社会的责任，需要家庭、学校、社会等方面的共同努力。广西监狱系统坚持系统思维、法治导向，不断强化与地方社会的联动协作，推动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关口前移，变末端治为源头防，有效提升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治理效能。

构建亲情帮教新格局。家庭教育是未成年人法治教育的重要一环。我们坚持抓好未成年犯的亲情帮教工作，通过寄家书、传信息、报平安等方式，加强与未成年犯亲属的沟通联系；针对未成年犯开展法律常识、家风家教等方面的教育，共同提高未成年犯的教育改造效果。开展“家教伴成长 协同育新人”活动，以专家讲座、家长课堂、亲情帮教、社会帮教等多种形式，传播立德树人家庭教育理念和知识，积极营造注重培养良好家庭家教家风的浓厚氛围。利用监狱会见日对前来探视的家长开展法治教育，共同引导未成年犯提升法治意识，不断开拓和减少未成年犯再犯罪。

打造法治服务新模式。我们借助自治区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治宣传教育基地、青年文明号、青少年维权岗、七彩小屋、青少年基层宣讲站、12355全国青少年维权和心理咨询服务热线等平台，多渠道、多形式开展未成年人法治宣传教育。协助自治区司法厅在南宁、玉林和来宾三市试点建设广西未成年人教育矫治中心，对违法犯不予刑事处罚、未滿16周岁的未成年人实行封闭式管理和全方位的矫治教育，严防在矫对象再犯罪。

建立社会帮教新机制。我们加强与地方政府、教育、法院、检察院、公安等单位的联动协作，共同开展未成年人法治宣传教育。强化监管大数据的研判和运用，与广西大学合作，分析未成年犯特点、成因和趋势，每年形成专题报告，为相关部门和地方社会系统治理提供参考依据。积极与部门无未成年犯罪记录的地区开展工作交流，吸取好的经验和做法，推动法治宣传教育质量进一步提升。

二、创新载体形式，建构法治宣传教育阵地

近年来，我国未成年人犯罪总体呈上升趋势。未成年人保护任重道远。我们把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犯罪作为重要任务，依托未成年犯管教所——广西壮族自治区预防青少年犯罪法治宣传教育基地，不断开拓未成年犯法治宣传教育新渠道。

体验与教育相融合。我们与自治区司法厅、共青团广西区委在未成年犯管教所持续推进自治区预防青少年犯罪法治宣传教育基地建设，根据未成年人的喜好特点，对基地进行改造升级，开设改造真实场景、法治教育展厅、监地文化长廊等功能模块，采用实景展现、图文呈现、情景模拟、虚拟投影等载体形式，进一步拓展法治宣传教育路子。未成年犯通过参观罪犯改造生活、学习、劳动的现场和法治宣传教育展厅，聆听罪犯现身说法、接受法治课堂教育，观看专题宣传片，接受沉浸式的法治宣传教育，进一步增强尊法守法用法自觉性。

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我们依托自治区预防青少年犯罪法治宣传教育基地的资源优势，组织讲师团通过走出去的方式，到南宁、桂林、钦州、百色等地的60多所中专院校、中小学校开展法治宣传教育讲座；通过请进来的方式，积极与地方中小学校、工读学校、司法局、社区合作开展青少年警示教育。

线上与线下全覆盖。2022年“六一”儿童节前夕，自治区预防青少年犯罪法治宣传教育基地联合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检察院、青秀区教育局，在南宁市第十四中学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活动，通过网络直播、108所中小学校的10.49万名学生共同参与了普法教育活动，实现单次普法教育覆盖面的新突破。此外，我们采取面对面宣讲、视频远程教育等多种方式，向广大学生开展法治宣传教育。

三、深化关爱举措，着力打造法治宣传新品牌

广西是我国少数民族人口大省，也是五大少数民族自治区之一。我们聚焦民族地区未成年犯成长，不断创新工作方法，改变以往“摆摊设点”“大水漫灌”“单向输出”的教育方式，不断提高关爱未成年犯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创造性。

结对帮扶护成长。我们组织“百警进校园 千警结对留守儿童”活动，挑选百名优秀警察担任法治副校长及校外辅导员，开展“法治童心 护航成长”法治宣传教育，以鲜活案例为切入点，通过游戏互动、视频展播，以警法结合方式帮助学生学习法律知识；挑选千名警察结对帮扶留守儿童，“一对一”开展学业辅导、心理疏导，护航留守儿童健康成长。

搭台筑爱送关爱。我们升级罗城仫佬族自治县“仫佬家园”未成年人综合服务平台，按“团干部+志愿者+社工+青年社会组织”模式运转，设立少先队活动室、红领巾民族团结快乐“易站”、心灵驿站等功能区。在“仫佬家园”校外法治教育基地开展“童心飞扬 护航成长”关爱未成年犯活动，暑期开设红色教育、禁毒知识、心理健康等特色课程，围绕亲情陪伴、安全自护、素质拓展等提供志愿服务，让孩子们暑假生活更加充实有意义。

讲好故事聚合力。我们联合广西少工委在罗城仫佬族自治县拍摄关爱未成年犯、法治“守护”留守儿童专题片《大石山里的娃》，在共青团中央、全国少工委的主题云队课上播出。

在接下来的工作中，我们将继续讲好关心关爱未成年犯故事，引导更多社会力量参与到护航未成年犯健康成长这一“花朵工程”中，共同写好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犯罪的文章。



顾全 广西壮族自治区监狱管理局党委副书记、政委

写好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犯罪文章